

采购编号：CRCC-CDJC-2023-90

1.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贵阳区域（钢材）物资框架采购，为满足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2023-2024年度所属贵阳区域内在建及新建工程项目施工需求，根据中国铁建区域物资集采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现对本公司贵阳区域内工程项目建设所需钢材进行以法人单位为主体的框架协议采购（若业主单位对项目物资采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采用公开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诚邀有实力的潜在响应供应商参与谈判。

2.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2.1项目概况

2.1.1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是中铁城建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资质；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建筑装饰工程专项设计甲级、建筑幕墙工程专项设计乙级资质。营业范围涵盖房建、市政、深基础、钢结构、装饰装修、机电设备安装等工程施工和工程设计众多领域，年施工能力超过150亿元，年完成工程量折合房屋建筑面积300万平方米。注册资本金4.69亿元。

2.2采购内容及包件划分

2.2.1采购内容及包件划分：详见竞谈公告附件1《竞谈物资包件清单》，本次竞谈一包一投。

2.2.2采购方式：采用国内公开竞谈方式。

2.2.2谈判内容：本次框架协议谈判服务贵阳区域范围内在建或新开工项目，原则上最终选择不超过3家供应商作为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确定基本价格。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市内所属各项目所需物资，均可直接与本次谈判入围的供应商实施采购。

3.采购依据

3.1本次采购的依据为：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响应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响应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13号令）；
- (3) 《工程建设项目货物采购响应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27号）；
- (4)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第12号）；
- (5)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物资管理规定》（中国铁建运管〔2021〕26号）；
- (6)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管理办法》（中国铁建运管〔2021〕27号）；
- (7)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集中采购区域中心实施办法》（中国铁建物采〔2021〕2号）；

4.供应商资格要求

4.1 本次采购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4.2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具备（营业范围/许可和认证/生产能力/财务能力/质量保证能力/供货业绩/履约信用/其他要求）如下要求：

4.2.1钢材

(1) 营业范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谈判物资生产或供应经验的生产厂家或代理商，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许可和认证要求：谈判物资生产厂家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供应商须提供代理生产厂家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正、副本，许可范围内含拟谈判物资）；

(3) 生产能力：谈判物资生产厂家须具备长材年产**100万吨及以上**的生产能力，自身具有与钢材产能配套的炼铁、炼钢能力，生产工艺、设备必须符合国家钢铁产业发展政策的相关规定；

(4) 财务能力：供应商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有依法纳税的良好记录；须提供供应商**2021年、2022年**真实有效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2023年1月**后注册的新公司须提供成立后的财务报表；供应商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具备谈判包件履约的资金保障能力；供应商注册资本不低于**2000万元（含）**人民币。

(5) 质量保证能力：须提供物资生产厂家或供应商完善有效的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谈判物资质量符合或高于国家现行标准；须提供具有**CMA或CNAS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2022年1月至今谈判物资质量检验报告一份**；

(6) 供货业绩：须提供供应商**2021年1月至今谈判物资供货业绩证明至少二份**（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2023年1月**后注册的新公司可以不提供供货业绩证明；谈判物资生产厂家或其销售公司参与不受业绩限制；

(7) 履约信用：2021年1月至今无因自身履约问题而引起的法律诉讼、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谈判期内没有被处以责令停业、暂停响应、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等，不在项目行业主管部门限制响应的处罚期内、供应商在谈判阶段内未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在最新一期《中国铁建合作方警示名录》以及被采购人列为风险警示合作名录的范围内，供应商须提供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自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前1年内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诉讼及仲裁的查询结果。供应商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截图；没有因质量原因被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通报。

(8) 其他要求：

①供应商如是代理商，可以代理符合资格要求的多个生产厂的产品参加谈判，但须在响应文件中标注代理的钢厂品牌，生产厂家不得与其销售公司共同参与同一包件的谈判，生产厂家不得与其所授权的代理商共同参与同一包件的谈判，生产厂家或代理商具备提供延伸服务的能力，具备跨地域的供应、集散能力。

②本次谈判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本次谈判接受代理商参与。

③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以上供应商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与同一个包件谈判。

4.3特殊要求：供应期内若个别项目业主有品牌限制，则供应商须按照业主相关文件执行。

4.4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5.谈判文件的获取

5.1凡有意参加谈判者，请登陆中国铁建云采平台（www.crccep.com）注册会员，查询拟参与谈判包件进行网上报名、支付标书费、下载电子谈判文件。

5.2谈判文件售卖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16日17时00分**。潜在供应商须在谈判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完成中国铁建云采平台（www.crccep.com）注册报名，并申请办理CA锁用于电子响应文件的签章、加密及解密（CA办理所需资料及程序详见中国铁建云采平台首页-小鹿课堂-帮助中心-铁建云采平台数字证书办理流程）。

5.3本次采购一包一投，包件划分情况见采购公告附件1《采购物资包件清单》。

5.4谈判文件每包件售价见采购公告附件1《采购物资包件清单》，售后不退。

5.5获取购买谈判文件发票的方式：**本次购买谈判文件的发票统一采用电子发票**，供应商在中国铁建云采平台（www.crccep.com）进行下载。

6.响应文件的递交

6.1此次供应商需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使用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在递交截止时间前线上递交响应文件。

6.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5日09时00分**。

6.3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中国铁建云采平台（www.crccep.com），供应商须登陆该平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响应文件的上传。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放弃谈判资格。

6.4如采购人有需求，被评为成交候选人的供应商应无偿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纸质版响应文件内容须与电子版文件内容

完全一致。

7.开启

7.1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

(1)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间：**2023年10月25日09时00分至11时00分**。

(2) 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内登录中国铁建云采平台（www.crccep.com）完成响应文件解密，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8.谈判方式

8.1谈判方式：视频谈判。对评审通过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将通过腾讯会议进行谈判。

8.2二次或最终报价递交方式：铁建云采平台递交。谈判结束后，供应商需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内将二次报价表或最终报价表（签字盖章）通过铁建云采平台递交。

8.3注意事项：

①各供应商的竞谈联系人，请提前下载“腾讯会议”软件并进行注册，熟悉操作使用方式。

②腾讯会议-会议号将在谈判开始前由采购组织单位通知各供应商的竞谈联系人，请确保竞谈联系人手机畅通。每位供应商仅允许一台设备进入视频谈判会议室。

9.发布公告的媒介

9.1本次采购公告在以下平台同时发布：

(1) 中国采购响应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2) 中国铁建云采平台（www.crccep.com）

9.2 本次竞谈安排如有变化，采购人将通过以上平台发布通知。

10.现场勘察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不统一组织现场勘察，请各潜在供应商自行勘察。

11.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迎泽西大街169号。

联系人：贾旭俊 电 话：17788978369

11.2采购组织机构：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集中采购成都中心。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牛万达SOHO C座14楼中国铁建物资集中采购成都中心。

发票联系人：谢旭东 电 话：13541289854

保证金退还联系人：翟英 电 话：18030709417（座机）

响应文件澄清答疑联系人：李阳 电 话：19952004108

督办电话：02887574561

网站系统技术支持：4006296888

附表1：采购物资包件划分一览表

采购公告附表

序号	采购人名称	物资名称	包件号	计量单位	包件数量	采购文件售价(元)	响应保证金(万元)	备注
1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钢材	GYGC01	吨	35000	1000	5	

(注：具体规格、交货地点、需求时间以采购方通知为准)